

证券代码：300555

证券简称：ST 路通

公告编号：2025-025

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被司法拍卖完成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宁波余姚华晟云城智慧城市运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晟云城”）持有的**14,875,071**股股份已于近日被司法拍卖并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次司法拍卖并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后，吴世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4,875,071**股，占公司总股本**7.44%**，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本次司法拍卖并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后，华晟云城将不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表决权委托的形式，华晟云城接受了其一致行动人贾清所持有的公司股份**12,550,600**股所对应的表决权委托，占公司总股本**6.28%**。

公司于2025年2月18日通过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查询获悉，无锡市滨湖区人民法院将于2025年3月17日10时至2025年3月18日10时（延时段除外）在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对公司控股股东华晟云城持有的公司股份共计**14,875,071**股股份进行拍卖。2025年3月19日，公司控股股东华晟云城持有的公司股份共计**14,875,071**股股份在阿里巴巴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成功拍出，竞买人为吴世春，成交金额为**150,304,350**元。公司于2025年3月31日收到吴世春先生出具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24）苏0211执5276号之三《执行裁定书》以及华晟云城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司控股股东华晟云城持有的公司股份共计**14,875,071**股归买受人吴世春所有。详情请见公司于2025年2月18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2025年3月19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5-019) 以及 2025 年 3 月 31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暨公司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4)。

公司于今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 公司控股股东华晟云城被司法拍卖的 14,875,071 股公司股份已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一、本次被司法拍卖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控股股东华晟云城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被司法拍卖前后持股情况变动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拍卖前持有股数		本次拍卖后持有股数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 例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 例
华晟云城	14,875,071	7.44%	0	0
贾清	12,550,600	6.28%	12,550,600	6.28%
合计	27,425,671	13.71%	12,550,600	6.28%

注: 以上涉及数据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司法拍卖并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后, 吴世春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4,875,071 股, 占公司总股本 7.44%, 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本次司法拍卖并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后, 华晟云城将不再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通过表决权委托的形式, 华晟云城接受了其一致行动人贾清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12,550,600 股所对应的表决权委托, 占公司总股本 6.28%。

2、公司已于 2024 年 10 月 17 日完成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选举,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主要股东推荐的董事席位没有变化, 本次司法拍卖并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对公司董事会的组织结构和决策机制没有产生实质影响, 对公司控制权暂无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控制权变化的情况, 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无锡路通视信网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 日